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桢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0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借款金额为7,000万元。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以上专项意见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三日